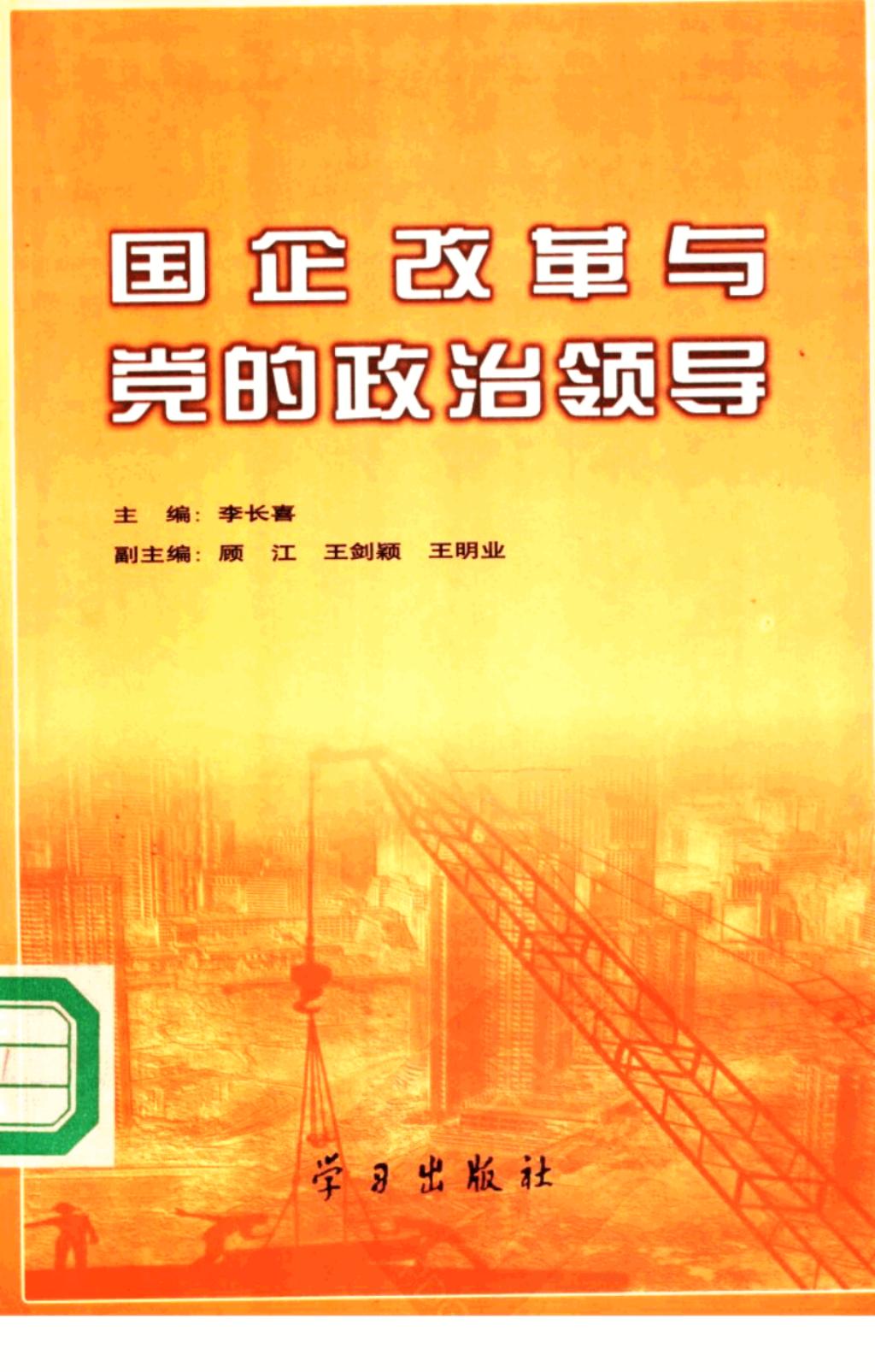


国企改革与 党的政治领导

主 编：李长喜

副主编：顾 江 王剑颖 王明业



学习出版社

出版说明

国有企业改革中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领导的问题，是这些年来广大干部群众，尤其是企业党政干部十分关注的一个重大课题。为了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对这个课题进行比较深入的探讨研究，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于 1998 年 6 月成立了课题组，向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申报，并获批准列为国家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资助课题。全国政研会会长袁宝华同志、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虞云耀同志以及中央政策研究室党建组负责同志听取了课题构想和工作计划的汇报，给予充分肯定，并提出了指导性意见。课题组的研究工作得到全国政研会副会长兼秘书长李长喜同志的关心、支持和指导；全国政研会副秘书长匡琦同志参与了课题研究，并给予大力支持。全国政研会由企业文化建设研究服务中心具体负责组织联络工作。

课题组成立后，先后到黑龙江、北京、天津、上海、深圳、江苏、河北、河南、安徽、山东、山西等省市，煤炭、纺织、石油、石化等行业，通过座谈、走访、个别交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对 100 多家国有和国有控股大中型

企业及有关领导部门进行了调查研究。在此期间，撰写了若干调查报告，开了几次专题研讨会。课题组成员还分别写了一些研讨文章。1999年7、8月，课题组向中央组织部和全国政研会领导同志汇报了调研情况和提出的对策建议，并推出阶段性成果——《在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中加强党的政治领导问题的调查和思考》。这一成果除了报送中央和有关部门领导同志参阅，并提供十五届四中全会文件起草组有关同志参考外，还在《求是》杂志《内部文稿》和《思想政治工作研究》等刊物上发表。经过近两年的研讨，在上述这些材料的基础上，形成了课题组的最终研究报告——《加强和改善党的政治领导，促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

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特别是企业党务、政工干部的需要，现将课题组的研究成果及有关材料，包括领导讲话、调研报告、研讨文章等汇编成册，供大家参阅；并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和《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节选）两个重要文件附在后面，作为学习参考之用。

在本书编写与出版过程中，在课题组开展工作中，得到了中国煤炭职工政研会、大庆石油勘探局、江苏石油勘探局、北京市委城建工委、北京矿务局和全国政研会培训部等单位的热情支持，中共中央党校蔡长水教授给予关

心和指导，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水平和时间所限，本书疏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研究》课题组

2000年5月20日

《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研究》课题组成员名单

组长：

顾江 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原副秘书长、研究员

副组长：

王剑颖 中国航天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顾问、副研究员

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明业 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企业文化建设研究服务中心主任

王裕桂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原会长、高级经济师

毕传淑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纪委书记、高级政工师

匡琦 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副秘书长

佟延成 中共中央组织部党建研究所研究员、《党建研究》杂志副总编

张凤朝 中共北京市委城建工委副书记、高级政工师

陈立思 中国青年政治学院副教授

李毅 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企业文化建设研究服务中心副主任

倪志华 上海纺织控股(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

目 录

要认真研究解决国有企业改革中 党在企业的政治领导问题	袁宝华(1)
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的 几点思考	虞云耀(9)
加强和改善党的政治领导 促进 国有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14)
——《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 政治领导问题研究》课题组研究报告	
在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中加强党 的政治领导问题的调查和思考	课题组(53)
大庆石油管理局坚持党对企业实行政治 领导的调查报告	课题组(71)
从燕化调查看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政治 领导需要研究和解决的几个问题	课题组(83)
上海市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中坚持党的 政治领导的调查和思考	课题组(90)
现代企业制度下加强党对国有煤炭企业 政治领导几个问题的调查与思考	王裕桂(100)
江苏石油勘探局加强职代会对领导干部 的民主推荐评议监督	课题组(115)

125 名企业党政干部对国有企业改革和 党的工作状况的看法	课题组(119)
关于现代企业制度下党对国有企业政治 领导实现形式的思考	上海市政研会课题组(124)
探索公有制实现形式多样化条件下企业 党建工作新路子	中共天津市委工业工作委员会(141)
努力开创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	
新局面	佟延成(150)
关于改善党的领导问题的思考	王剑颖(164)
地方党委要加强和改善对国有企业的领导	张凤朝(175)
关于建立健全全国国有企业内部监督制约 机制的若干思考	毕传淑(185)
上海纺织调整重组中思想政治工作	
的实践与启示	倪志华(191)
试论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围绕生产经营	
来进行的必然性和合理性	王明业(203)
企业党建工作要在创新中前进	佟延成(206)
如何认识在国有企业中必须坚持 党的政治领导	陈立思(217)
充分发挥政治优势 搞好国有企业改革	顾江(220)
——学习《邓小平文选》的一点体会	

附录一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通知	(227)
---------------------------------	-------

附录二

中共中央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 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节选)	(240)
----------------------------------	-------

要认真研究解决国有企业改革中 党在企业的政治领导问题

袁宝华

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这个研究课题选得很好，课题组的计划我也赞成，就按你们的计划去办。

当前，在新的形势下，这是一个关键性的问题，也是大家所关心、一直到现在没有解决好的问题。企业改革 20 年了，这 20 年不断进行探索，实践经验相当丰富，而且一批理论工作者从理论上进行总结，也提出了一些重要的问题。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在邓小平同志 1992 年视察南方重要谈话之后作出的重大决策。小平同志从理论上阐明了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这是理论上的重大突破。随后十四大作出了历史性的决定。这就给我们经济部门和所有的人提出了新的问题，使我们企业的所有工作都面临着

* 本文是中国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会长袁宝华同志在 1998 年 7 月 10 日上午听取《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研究》课题组工作计划汇报后的谈话。

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中央后来提出了“两个根本性转变”。这个新的形势，对我们来说是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必须考虑的一个重要前提。经过 20 年的探索和实践，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这是在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基础上大大前进了一步。政企分开通过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可以变为现实，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给我们提出了一系列的新问题，像“新三会”、“老三会”，这些问题都出来了。再一个新的情况，就是企业领导体制的“三句话”：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虽然提出已将近十年了，可以说是个老问题，但至今没有很好落实，“三加强”的问题并没有很好解决。在这样一个形势下，要解决面临的一系列新问题，我们抓住国有企业改革和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这是抓住了“牛鼻子”。

我们是执政党，党的权力愈来愈大，在企业中党组织如何实现政治领导，这是长期以来没有处理好的问题，特别是要适应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想什么办法作出规定来实现政治领导，比如让党的负责人参加到董事会里边去，有的让党委书记兼任董事长，企图从组织上解决这个问题。但看来单纯从组织上也不能完全解决问题。因为要实现政治领导，就要发挥党在企业的政治核心作用。我们作为执政党，通过人大、政府可以把党的意志、主张变为现实，这些通过依法办事都能做到。人大、政府可以发布命令，党组织却不能命令群众。党对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

员都可以发号施令，但对广大群众则只能通过党员的模范行动和群众工作来说服引导他们接受党的主张，而不能对群众发号施令。现在的问题是执政党很难真正做到这一条。直到现在，法制不健全，基本上仍然是“人治”，而不是法治，不能按国家法律、党规党纪办事。往往是人来政举，搞不好人去政息。在企业里有许多问题，原则是明确的，但是如何结合企业实际来坚持这个原则、如何实现这个原则的问题，长期以来都没有很好解决。所以看到你们那个研究课题，感到非常好，非常重要。

一个企业要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要坚持实现中央提出的“两个根本性转变”，现在看起来，要做到“三个坚持”。首先对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党组织一定要参与，因为它往往决定企业的命运、兴衰，所以这一条要坚持。第二条是党管干部这个原则，为政在于得人，得人者昌，所以这一条也必须坚持。第三条是要坚持企业党组织对群众组织的领导。如何既坚持这些原则，又能很好地处理长期存在的一些复杂的关系问题，看来我们的领导方法要进行革命性的变革。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在企业党组织的领导方法上，要真正做到“抓大放小”。不要把大量的事务性工作都背在自己身上，而要使自己站得高一点，处于比较超脱的地位。具体来说，要解决好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要处理好企业中的党政关系问题。企业党组织对于企业生产经营、行政指挥工作，过去大事小事都去干预，以党代政，包揽行政事务，要很好总结这个经验教训。

既要坚持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又不能以党代政。有的党委书记可以选举为董事长，有的党委委员可以选去做董事或监事等。如果选不进去怎么办，不能用行政命令硬塞进去，我看很重要一条就是企业党委对于参加党委的行政干部要抓紧，要做好工作，通过他们把党的意志变为董事会的意志，变为企业的决策，发挥党员的作用。回想过去，我们在国民党统治区的时候，党处于地下，不能发号施令，可是党的主张仍然得到实现。靠什么？靠所有的党员，特别是做公开工作的党员。他们把党的主张作为自己的意见提出来，来影响群众，来实现党的主张。我们党执政以后，在企业里有些党员当了领导干部就指手画脚，命令群众。党不能通过自己的党员去影响群众，实现党的意志，这一点想起来总是感到我们的工作没有做好。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是全国人大在 1998 年 4 月通过的。当时《人民日报》记者鲁牧跟我谈了两个半天，后来他写了篇文章，题为《孕育十年，魂系三分》，是讲《企业法》出台用了十年时间，“三分”是讲党政分开、政企分开、两权（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政企分开现在正在逐步实现。人大通过《企业法》的过程，有不少矛盾和争论。当时有的同志找我谈要坚持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我告诉他们，小平同志在 1980 年 8 月 18 日关于《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这篇重要讲话中，就明确提出企业要有准备、有步骤地改变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使党委摆脱行政事务，这样党委才能真正发挥政治领导作用。不是不要党委的领导，是要把党政的职责分开，

党是政治领导，行政领导是厂长职责范围内的事。要做好这件事情，可不能看简单了。搞过头会削弱党的领导，讲党的领导过头了，又会以党代政。如何恰到好处，正确处理这个关系问题，需要很好研究。

第二，关于党管干部的问题。既要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又不是党委直接决定、派干部。深圳市委组织部办了一个高级经理人才评价推荐中心，市委组织部长、评价推荐中心主任刘涛同志和市委副书记李荣根同志到北京来，与中国企协联合开了一个企业家职业化、市场化问题的研讨会。他们二人在会上介绍了深圳市如何实现党管干部的做法，与会的一些理论家和中组部、中办等有关部门的同志发表了意见。最后让我发言，我讲，这是深圳发挥窗口作用的又一个新贡献，是组织部门革自己的命，是一个创举、创新。现在干部实行双向选择，这已经走向市场化了。可是我们对企业干部的管理，基本上还把他们当做公务员，企业领导人到 60 岁要退下来。现在看 60 岁退值得研究，不能干的 50 岁应该退下来，能干的干到 70 岁也可以。1992 年我们去浙江做调查，企业里对这个问题反映强烈，回来后给李鹏同志写了个报告，认为应该让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职业化，不能当做公务员来管理，这样才能真正培养出一支合格的企业家队伍。李鹏同志完全赞成这个意见，把报告批给赵东宛同志。总之，党管干部，党的眼界一定要放宽，要倾听各个方面意见，在民主评价和推荐的基础上来决定干部。河南洛阳有个色织厂搞民主选举厂长，因为厂子混不下去了，要关停，由其他企

业兼并，职工不同意，决心自己干，大家选举一个车间主任担任厂长。原来的厂长是上面委派的，上台后胡作非为。新选的厂长大家拥护，很快扭亏为盈，产品打入了国际市场。李长春同志在省里推广这个经验，所有亏损企业和小企业的厂长一律由群众选举。所以，党管干部的方法确实要用革命的精神进行大胆改进和改革。

第三，要处理好企业党组织与群众团体之间的关系。一方面要坚持党对群众团体的领导，这是党章上规定的；另一方面要十分尊重这些团体的独立性，不去干扰他们的日常事务，否则就不能够真正实现民主。如果群众团体没有一点独立性，它就没有活力，在群众中就没有代表性，没有号召力，没有凝聚力。应该允许有不同意见，要承认这个矛盾。在大方向上，从长远看，国家利益、企业利益和职工利益是一致的，可是在很多具体问题上也应该承认有矛盾。群众团体要代表群众的利益，不代表群众的利益，就不能得到群众的拥护，就没有活力、凝聚力。

第四，要处理好企业党组织内部的上下级关系。企业里的支部和党员应该是充满活力的，党委要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最基础的就是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为此，党内就要发扬民主，不发扬民主党就没有战斗力。过去我们开民主生活会是个人检讨自己，很少开展批评。现在有的民主生活会是大家发牢骚，批评社会上和党内的不正之风，只要讲的是真实情况，这种批评对我们有好处。对党外要一个声音，在党内可以有不同

声音。我们不能把企业内有活力的细胞变成像托儿所的小孩那样，出来时一个拉一个跟着走，坐着的时候把手都背在后边。要使我们全体党员在党的生活中，无拘无束地表达自己的个性，经过交流以至交锋，最后做到一个声音对外，形成无坚不摧的力量。这样的支部才能真正起战斗堡垒作用，这样的党员才能真正起先锋模范作用。党内民主比什么都重要。正是这一条过去我们没有解决好。

第五，要处理好党委内部“一把手”与其他成员的关系，也就是书记和委员的关系。企业党组织应该实行民主集中制，这就如毛主席讲的，集中指导下的民主，民主基础上的集中。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党组织的“一把手”是个带头人，要善于当“班长”，能听不同意见，把大家的意见集中起来，表达出来。但在实际生活中，有的“一把手”往往高高在上，脱离群众。在党委内部缺乏民主，“一把手”一说话，其他委员很少发表不同意见，最后是一个人说了算，好多毛病出在这里。尤其是不少公司改制后，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三个职务一人兼。谁去监督他？这确实令人担心。党委应是领导集体，实行集体领导，书记应该与全体委员和衷共济、互相监督。对总经理，群众可以对他监督，董事会、党委也可以对他监督。董事会也是集体领导，不是董事长一人说了算。

总之，在新的形势下，一系列新的问题需要加以解决。企业真正要有活力，就要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这就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目前虽然许多国

有企业处于困境，可是只要我们振奋精神，团结和依靠广大职工，深化企业改革，国有企业还是会有活力和光明前途的，关键在于真正贯彻中央关于领导体制的“三句话”，特别是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

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 领导体制的几点思考

虞云耀

中国职工政研会课题组抓住国有企业改革中党的政治领导这样一个关系全局的重要问题，进行了比较深入的调研，做了大量工作，反映了不少真实情况和各方面的意见，提出了很好的建议。我对这一课题的研究，从一开始就积极支持，当时曾提出希望课题组同志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从深化改革的实践出发，大胆探索和实践，相信会取得成果。经过这一年来的调研，课题组已经取得了积极成果。当然，对其中有些问题还可以进一步研究，把实践的东西上升到理论的高度，使研究成果更有分量、更加鲜明。

这几年，由于工作关系，我对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问题，接触比较多。企业领导体制改革既是企业改革的重要内容，又是推进企业其他方面改革的组织保证和制度保证。企业领导体制也是实现党对企业领导的一

• 本文是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虞云耀同志在1999年6月10日听取《国有企业改革与党在国有企业中的政治领导问题研究》课题组调研情况汇报后的谈话。根据记录整理，标题是编者加的。

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总结回顾我们的历史经验，为了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我国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应该具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是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二是符合我国国情。这是党的十五大报告中提出的一个重要思想。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要继承优良传统，坚持制度创新，总结新经验，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在实际工作中，我想得比较多的几个问题是：

第一，把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同运用市场机制、依法办事结合起来。发挥党的政治优势，是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的本质要求。运用市场机制，坚持依法办事，是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的重要保证。这二者是能够结合，而不是排斥的。改革和完善国有企业领导体制，要善于把党的政治优势同运用市场机制结合起来，符合市场经济规律，体现中国特色，而不是简单照搬外国的一些做法。

第二，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政治领导，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这是一个重大原则问题，任何时候都不能动摇。江泽民同志明确指出：“党对企业在政治上的领导权决不能丧失。”党组织在国有企业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是实现党对国有企业政治领导的重要途径。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不是一句口号，而是有实质内容的。党章明确规定了国有企业中党的基层组织的五条职责，这就是：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支持厂长（经理）依法行使职权；全心全意依